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2026-056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副董事长齐卫东先生、董事邓启东先生、总经理郑芦鱼先生、副总经理苏主权先生、副总经理范承扬先生、董事会秘书廖杰先生出具的《关于不减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未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股东，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作出以下承诺：本人/本企业（含一致行动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未来12个月内（即2026年11月18日起至2027年11月17日），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权益分派或资本变动事项而新增取得的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不减持承诺。承诺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

截至本公告日，相关承诺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含一致行动人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393,318,880	49.17
齐卫东	1,532,800	0.05
邓启东	1,913,700	0.07
郑芦鱼	1,028,900	0.04
苏主权	86,200	0.003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范承扬	1,019,700	0.04
廖杰	426,000	0.02

注：1.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于 2025 年 2 月定向增发的股票 217,425,988 股，目前该部分股票限售期已满，尚未办理流通手续，上表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含一致行动人）的股数包含该部分股数，后续该部分股票办理流通手续后也属于承诺不减持范围。

2.除上表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未持有公司流通股股份。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9 日